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平凉市第二十六批2件）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GS202312150019	之前有人反映崆峒区环保局为检测大气污染及治理让交管部门将崆峒区双拥路至宝塔路的四车道封为单行道，严重影响周边居民交通出行的问题，而之前双向车道时交通未出现拥堵，现变为单车道后，反而交通出现拥堵的情况，导致需要经过该路段的市民还要绕路经过该路段，反而出行更加不便且大气污染更加严重，属于治标不治本。	平凉市崆峒区	大气	经查证，“之前有人反映崆峒区环保局为检测大气污染及治理让交管部门将崆峒区双拥路至宝塔路的四车道封为单行道，严重影响周边居民交通出行的问题，而之前双向车道时交通未出现拥堵，现变为单车道后，反而交通出现拥堵的情况，导致需要经过该路段的市民还要绕路经过该路段，反而出行更加不便且大气污染更加严重，属于治标不治本”问题部分属实。崆峒区双拥路东至双桥路，西至宝塔路，东西向长约1200米。近年来，平凉市崆峒区机动车保有量逐年增加，机动车尾气污染已成为影响城区大气环境质量的主要因素。2022年5月，省生态环境厅派出监测帮扶组，采用卫星遥感图片、激光雷达走航、无人机航拍和移动综合监测车等科技手段对中心城区空气环境质量进行连续监测分析，中心城区空气环境中PM2.5来源最大的为机动车尾气，占比37.09%，VOCs来源特征分析，机动车排放贡献仍然最大，占比30.8%。为了切实加强机动车污染治理，经综合分析研判，市环委办于2022年10月14日下发《平凉中心城区冬春季（2022—2023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方案》（平环委办法〔2022〕78号），提出“重新制定、划分中心城区主要交通路段的禁限行管控措施和路线，督促严格落实中心城区禁限行规定，特别是对双拥路等拥堵路段采取单行限行措施，避免因交通拥堵造成的怠速状态尾气污染”的治理措施。按照方案要求，2022年10月25日，平凉市公安局崆峒分局在网站发布公告，对双拥路（双桥路至宝塔路段）采取由西向东单向通行措施，并向社会告知相关规定要求。2022年11月4日，平凉市崆峒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制定《平凉中心城区冬春季（2022—2023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方案》（平崆环委办法〔2022〕38号），对双拥路道路单向通行措施再次进行了明确。该路段实行单向通行管理后，车流量大幅减少，自东向西进城车辆主要通过崆峒大道、柳湖路、泾河风情大道分流行驶，有效缓解了双拥路通行压力。2022年平凉中心城区打通25条断头路，其中包括双拥路周边的文昌路、和阳路，使得周边居民日常出行交通更加畅通，更加便捷。同时，该路段共设置有3条公交线路，沿线还设有共享电动车等辅助交通工具，完全能够满足沿线居民日常出行的需求，不存在影响交通出行和加剧交通拥堵的情况。2023年以来，崆峒区为改善空气质量，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大气污染防治各项决策部署，持之以恒落实各项机动车尾气污染治理措施，截止2023年11月底，平凉中心城区PM10、PM2.5平均浓度较去年同期分别下降1.7%、3.7%，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不存在大气污染更加严重的情况。针对群众举报反映的问题，崆峒区全面发动辖区街道社区网格员，采取会议宣传、入户讲解、张贴公告、微信群信息发送等多种形式，对重点区域、重点人群开展宣传，详细讲解相关政策规定，最大限度取得群众理解和支持。下一步，崆峒区将根据中心城区环境空气质量实际状况以及机动车污染治理情况，适时调整优化道路交通管理方案，尽可能减少对居民群众生产生活带来的影响。	属实	积极疏导群众情绪，引导广大居民群众共同参与大气污染治理，倡导绿色出行，自觉遵守交通限行规定，共享共建美丽家园。	针对群众投诉反映的问题，崆峒生态环境分局与崆峒区公安交管部门再次进行了会商研究，在前期宣传告知该路段实行单行限行管理规定的基础上，全面发动辖区街道社区网格员，采取会议宣传、入户讲解、张贴公告、微信群信息发送等多种形式，对重点区域、重点人群开展有针对性宣传，详细告知相关政策规定，耐心解释加强大气污染治理的重要性和实施单行管理的必要性，最大限度取得群众理解和支持，积极动员辖区居民“舍小家，为大家”，共同为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出把力、作贡献。	已办结	无
2	D3GS202312150018	崆峒古镇位于韩家沟水源地边界处，该镇有50户人家没有污水管道，生活污水直接排放，雨水和污水合流，散发臭味，污染水源	平凉市崆峒区	水	经查证，关于“崆峒古镇位于韩家沟水源地边界处”的问题不属实。崆峒古镇位于崆峒大道以南，平沿路以北，古镇东西路之间，距离韩家沟水源地二级保护区边界566米。关于“该镇有50户人家没有污水管道，生活污水直接排放”问题属实。崆峒古镇南侧韩家沟村一社、二社现居住有群众59户，其中14户已接入城市污水管网，剩余45户未接入城市污水管网。关于“雨水和污水合流，散发臭味，污染水源”的问题部分属实。经查，韩家沟村一社、二社45户农户生活污水大部分由农户自行泼洒，少量进入住户门前南北走向的6条水渠，流入平沿路雨水管道，因污水量很小，晴天时自行蒸发，雨天时雨污混流经平沿路雨水管道流入蒋家沟。现场勘查，6条排水渠排水量均较少，没有明显臭味。韩家沟水源地保护区地处该区域住户西侧，地势高于韩家沟一、二社住户，住户生活污水无法流入水源地，不存在污染水源的问题。针对存在问题，崆峒区要求由崆峒镇政府负责制定雨污分流方案，在韩家沟一社、二社敷设污水管网约600米，将生活污水接入平沿路污水管网，待申请资金到位后，2024年6月底完成工程施工。同时，加强宣传教育引导，在施工完成前督促未接入污水管网的住户不要随意乱倒污水，采取沤肥等方式进行处理。	属实	崆峒镇政府、崆峒区住建局2024年1月底之前完成改造方案，计划在韩家沟敷设污水管网约600米，将生活污水接入城市污水管网。待申请资金到位后组织实施，计划2024年6月底完工。	一是由崆峒镇牵头，积极衔接住建部门，组织专业人员开展现场勘察，2024年1月底之前制定雨污分流方案，2024年解冻后开始施工，按期完成雨污分流改造。计划在韩家沟一社、二社敷设污水管网约600米，将生活污水接入平沿路污水管网。二是加强引导宣传教育，督促未接入污水管网的住户不要随意乱倒污水，采取沤肥等方式进行污水处理。三是积极与举报人衔接沟通，做好解释工作，扎实整改，提升举报群众满意度。	未办结	无